

飛立威光能股份有限公司人權規範聲明

飛立威光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簡稱「本公司」）承諾尊重並保護所有員工、客戶、合作夥伴及業務往來者的人權，致力於成為負責任、透明且具永續發展的企業公民。我們基於《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》、《聯合國商業與人權指導原則》（UNGPs）以及《國際勞工組織公約》（ILO）所設定的基準，制定本公司人權規範聲明，以確保在企業經營過程中實踐尊重人權的核心價值。

人權承諾

1. 禁止強迫勞動與童工

本公司嚴禁任何形式的強迫勞動、奴役、人口販運或童工行為，並確保所有員工皆在自由意志下受雇。

2. 保障工作場所安全與健康

我們致力於提供一個安全、健康且無歧視的工作環境，並採取必要措施預防工作場所的職業災害與健康風險。

3. 平等與非歧視

本公司提倡多元、包容的企業文化，禁止基於性別、年齡、種族、宗教、國籍、性向、身心障礙或其他身份的歧視與騷擾行為。

4. 尊重結社自由與勞資協商權利

我們尊重員工的結社自由與參與勞資協商的權利，並致力於與員工保持開放、誠信且公平的溝通。

5. 合理工時與薪酬

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，確保合理工時、休假制度及提供符合或高於法定標準的薪酬與福利。

6. 隱私與個人資料保護

我們尊重員工及客戶的隱私，並依法妥善管理與保護個人資料。

7. 供應鏈人權管理

本公司承諾與供應鏈夥伴共同推動人權保護，並要求合作夥伴遵守相關人權準則，避免在供應鏈中發生違反人權的行為。

實施與監控機制

人權風險評估

定期進行人權風險評估，識別並減少人權侵害風險。

內部與外部申訴機制

建立暢通的內部與外部申訴管道，確保員工及利益相關方可匿名舉報任何疑似人權侵害行為，並提供公正且迅速的調查與處理機制。

教育與訓練

持續對全體員工及供應鏈合作夥伴進行人權教育與訓練，以提升對人權議題的意識與實踐能力。

持續改進

我們致力於定期檢視與改善人權政策與執行狀況，確保相關規範與國際趨勢同步發展。

飛立威光能股份有限公司（FLEXWAVE CO., LTD.）承諾持續推動並深化人權保護行動，為所有利益相關者創造安全、尊重、包容與公平的環境，實現永續發展的企業願景。

執行長

周俊賢

飛立威光能股份有限公司

Tel: (03) 667-3400

www.flexwave.com.tw

302 新竹縣竹北市福興東路二段 332 號